



100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
重慶南路一段八十三號五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電話：(02)二三六一三0三三(代表線)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印刷品

股東 台啟

(投遞不成功，請勿退回寄件人)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三年股東常會會議記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活動中心禮堂(新竹科學園區新安路二號)
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20,266,618,984股
出席股東所持股數：17,342,460,631股
出席股數占全部已發行股數：85.57%
主席：張忠謀 董事長
記錄：方淑華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主席宣佈本會議開始。

壹、開會議程：

報告事項

- 一、民國九十二年營業報告(附件一)。
- 二、監察人查核報告(附件二)。
- 三、報告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與關係人取得或處分資產狀況(附件三)。
- 四、報告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對外背書保證作業情形：
 - (一)本公司前為子公司TSMC North America 之融資提供背書保證，至民國九十二年底背書保證餘額計美金40,000,000元。
 - (二)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為子公司TSMC Development, Inc. 之融資提供背書保證減少美金140,000,000元，至民國九十二年底背書保證餘額計美金60,000,000元。
 - (三)本公司為子公司WaferTech, LLC 之融資提供背書保證，至民國九十二年底背書保證餘額計美金440,000,000元。

承認案及決議案

- 一、承認民國九十二年之營業報告書(附件一)及財務報表(附件五)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黃裕峰及魏永篤會計師查核完竣，並經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

(二)民國九十二年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及附件四 五。

- (三)敬請 承認。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核准民國九十二年盈餘分派之議案(附件六)

- 說明：(一)民國九十二年盈餘分派案，業經民國九十三年二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 (二)本公司本次盈餘分派，係優先分配民國九十二年可分配盈餘，不足部份則自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撥應。
- (三)民國九十二年盈餘分派表，請參閱附件六。

主席：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三日臨時董事會中決議實施庫藏股，買回期間至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二十三日止。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買回之股份不得參與盈餘分派。由於本盈餘分派案中普通股股東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之數字是以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前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基礎計算出來，在本公司買回庫藏股後，上述股利數字將略為增加。

為使此盈餘分派案可儘速順利進行，請授權董事長於上述庫藏股買回期間屆滿後，依本案決議之擬分配盈餘總額及增資配股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重新計算本盈餘分派案中普通股股東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

(股東發言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授權董事長於上述庫藏股買回期間屆滿後，依本案決議之擬分配盈餘總額及增資配股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重新計算本盈餘分派案中普通股股東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

三、核准民國九十二年盈餘轉增資(股利及員工紅利)之議案。

- 說明：(一)為購置機器設備、擴充產能，擬自民國九十二年可分配盈餘及以前年度之未分配盈餘中提撥普通股股票股利貳佰捌拾參億柒仟參佰貳拾陸萬陸仟伍佰捌拾元及員工股票紅利貳拾柒億貳仟陸佰伍拾壹萬參仟陸佰參拾元轉作資本。
- (二)以上共擬增資新台幣參億壹拾玖仟玖佰柒拾捌萬零貳佰壹拾元，計發行新股參拾壹億零玖仟玖拾柒萬捌仟零貳拾壹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均為普通

- 股。
- (三)普通股股票股利分配方式為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有股數，每仟股無償配發140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配股基準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合併湊成壹股之登記，其併湊不足部份，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其不足壹股之畸零股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四)本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仟參佰參拾柒億陸仟伍佰玖拾柒萬零伍拾元整，計普通股貳佰參拾參億柒仟陸佰伍拾玖萬柒仟零伍股。發行之新股，俟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另訂配股基準日。
- (五)新股之權利義務與舊股相同。

主席：如第二案所述，由於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因此普通股股東將受分派之股票股利數字會略為增加。

為使此盈餘轉增資案可儘速順利進行，請授權董事長於庫藏股買回期間屆滿後，依本案決議之股利轉增資總額及增資配股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重新計算本盈餘轉增資案中普通股股東之股票股利分配數額。

(股東發言略)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並授權董事長於庫藏股買回期間屆滿後，依本案決議之股利轉增資總額及增資配股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之數量，重新計算本盈餘轉增資案中普通股股東之股票股利分配數額。

貳、臨時動議

(股東發言略)

經詢無其他臨時動議，主席宣佈議畢散會。



主席：張忠謀



紀錄：方淑華

【附件一】

營業報告書

民國九十二年，全球半導體產業展現出自八十九年底景氣下滑之後的復甦跡象。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的營收，在九十二年超越了八十九年的高點，締造了年度營收歷史新高紀錄。同時，九十二年的淨利，也達到了歷史上的次高水準。

民國九十二年，本公司在贏得獲利及持續成長的三項要件：先進技術、生產效率、客戶服務上，都有卓越的領先表現：

- 我們是全球唯一同時以0.13微米以及低介電係數製程技術為客戶量產的業者。
- 許多客戶採用我們下一世代的90奈米製程進行新產品開發工作。
- 客戶所完成的0.13微米產品設計達到四百件。
- 我們為超過兩百個客戶生產三千多項產品。
- 我們以製程能力為核心，並具備充分整合設計及後段服務的能力，為客戶提供了最完整的解決方案。

財務實力與表現

民國九十二年中，本公司在財務上表現優異，全年營收為新台幣2,019億4百萬元，較前一年成長25%；稅後淨利達新台幣472億5千9百萬元，較前一年成長119%；每股盈餘則為新台幣2.33元，較前一年成長122%。若以美元為計算單位，九十二年的營收為58億7千萬美元，成長率26%；稅後淨利為13億7千萬美元，成長率120%。

單季營收自民國九十二年第一季的新台幣393億2千5百萬元，逐季上揚到第四季歷史新高的新台幣577億8千萬元。我們營業額的復甦，不但領先並且超越了全球半導體產業水準，使得我們繼續在專業積體電路製造服務領域保持領導地位。

研發成果確保技術領先

民國九十二年，本公司繼續保有技術領先優勢，90奈米製程技術開發的成就尤其卓著。在眾多的技術成果中，特別值得報告的有：

- 結合十二吋晶圓生產，推出領先業界的90奈米銅導線及低介電係數製程。
- 0.13微米高階製程產品，對全年營收的貢獻率已經高達17%。

擴增產能及資本支出、滿足客戶需求

民國九十二年本公司的總產能已超過400萬片八吋晶圓(約當量)，較前一年的354萬片增加。其中高階產能(含0.18微米、0.15微米、0.13微米及90奈米)佔總產能51%，較九十一年的36%提高許多。至於首座十二吋晶圓廠-晶圓十二廠，在九十二年第四季時的出貨量也提升到接近2萬8千片水準。

民國九十二年的資本支出為新台幣372億5千萬美元(約11億美元)，較民國九十一年減少32%，較民國九十年則減少45%。全年資本支出大部分運用於擴增高階製程產能。民國九十三年，我們將繼續大幅擴充產能，新增的產能以十二吋晶圓廠(晶圓十二廠及晶圓十四廠)的0.13微米及90奈米製程為主。

優異表現獲致肯定與獎項

本公司研發團隊以領先全球的「0.13微米系統單晶片(SoC)低介電質銅導線先進邏輯製程技術」榮獲行政院九十二年「傑出科學與技術人才獎」。此一國家級最高榮譽的技術獎項，不但是對我們先進技術能力的肯定，評審團更一致認為此項技術對台灣經濟發展有重大貢獻，更是以尖端技術研發落實國家矽島政策的表率。

本公司的卓越表現還贏得更多來自世界各地的肯定與獎項。許多國內外媒體，例如亞洲貨幣雜誌(Asiamoney)、歐洲貨幣雜誌(Euromoney)、亞洲財金雜誌(FinanceAsia)、遠東經濟評論(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投資人關係雜誌(IR Magazine)、資產管理雜誌(The Asset)、投資人機構雜誌(Institutional Investors)以及天下雜誌等，在民國九十二年的評比中，一再評選本公司為企業楷模，此外，我們也在整體經營、財務管理、公司策略、公司治理、董事會溝通、創造股東價值、投資人關係、社會責任等方面獲得許多好評。

其他企業動態

我們在民國九十二年完成二次美國存託憑證的發行作業：(1)在七月先完成行政院開發基金以及其他部分股東計8千8百萬單位美國存託憑證的發行；(2)在十一月則完成股東飛利浦公司計1億單位美國存託憑證的發行。

民國九十二年底，我們結合了北美子公司以及WaferTech公司，在美國北加州聯邦地方法院對中芯國際集成電路公司(簡稱「中芯國際」)以及中芯國際美國子公司提起訴訟，指控中芯國際侵害本公司多項專利權，竊取本公司營業秘密。此項訴訟同時訴請禁制令處分及相關損害賠償。訴狀中指出，中芯國際不當獲取本公司商業秘密並侵犯本公司多項專利。本公司經營團隊將全力維護我們的專利及營業秘密，以保障所有股東的權益。

光明的前景與展望

我們相信在一九九零年第一十年中，全球半導體市場的年平均複合成長率將維持近10%的水準。民國九十二年半導體業年營收成長率估計為16%，九十三年成長率更可望高達26%。而專業積體電路製造服務領域對整體半導體產業的貢獻，也由九十年的16%提升到九十二年21%。未來整個半導體產業對外包服務及資本投資效率的要求將更為嚴格，再加上尖端積體電路技術的複雜度也愈來愈高，這樣的趨勢對我們的長期發展相當有利。

秉持著對核心競爭力堅定不移的專注，我們經營團隊有信心，本公司一定能夠繼續保持產業領導者的地位。

【附件二】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送本公司民國九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博葛爾

監察人 張秀蓮

監察人 Michael E. Porter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